

2023年写读后感题目(实用10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写读后感题目篇一

读后感是议论性较强的读书笔记，要用切身体会，实践经验和生动的事例来阐明从“读”中悟出的道理。因此，读后感中既要写“读”，又要写“感”，既要叙述，又必须说理()。叙述是议论的基础，议论又是叙述的深化，二者必须结合。

读后感以“感”为主。要适当地引用原文，当然引用不能太多，应以自己的语言为主。在表现方法上，可用夹叙夹议的写法，议论时应重于分析说理，事例不宜多，引用原文要简洁。在结构上，一般在开头概括式提示“读”，从中引出“感”，在着重抒写感受后，结尾又回扣“读”。

写读后感题目篇二

读《百年孤独》的时候，我十九岁。

年纪不算小，，但还是有点幼稚，，因为李伟老师我接触了这本书，也因为这本书而感受多多。

希望大家都能看下这本书。

以下就是我的感受。

读第一遍的时候，我被完全雷同的姓名，无数的倒叙、插叙给弄晕了，根本不解其义；读第二遍的时候，我把七代人进行

了排列，终于使书中的人物对号入座；读第三遍的时候，我连同《百年孤独》所处的时代背景和作者的身世进行了了解，于是，我被深深地震撼了，为作者，为书本，为拉丁美洲。

20年来，我在孤独中体会其中的孤独，并饱受折磨。

为了排遣孤独，我不断地向我的朋友推荐《百年孤独》，分享孤独，理解孤独。

孤独是可怕的。

自十九世纪中期到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一个多世纪，拉丁美洲几乎都处在军人独裁政权的统治下。

政客们的虚伪，统治者们的残忍，民众的盲从和愚昧，拉丁美洲百年的历程不断重复着怪圈，不是前进，而是徘徊。

在《百年孤独》获得诺贝尔奖的时候，作者加西亚·马尔克斯在接受专访时对孤独的解释意味深长：孤独就是不团结。

作者著书的目的是希望拉丁美洲的民众要团结起来，走向文明，走向开放，走向繁荣。

孤独是自闭的。

《百年孤独》描述的是霍塞·阿卡迪奥·布恩迪亚家族的一部兴衰史，其脉络就是自闭到开放，开放到繁荣；再由开放到自闭，自闭到毁灭。

马贡多文明的创始人霍塞·阿卡迪奥·布恩迪与妻子乌苏拉以非凡的胆识和开放的精神，开创了马贡多的繁荣。

霍塞·阿卡迪奥·布恩迪曾向妻子抱怨说：“世界上正在发生不可思议的事情，咱们旁边，就在河流对岸，已有许多各式各样神奇的机器，可咱们仍在这儿像蠢驴一样过日子。”

因为马贡多隐没在宽广的沼泽地中，与世隔绝。

他决心要开辟出一条道路，把马贡多与外界的伟大发明连接起来。

可惜的是，他却被家人绑在一棵大树上，几十年后才在那棵树上死去。

霍塞·阿卡迪奥·布恩迪亚死了，连同马贡多的文明。

之后的几代人，夫妻之间、父子之间、母女之间、兄弟姐妹之间，几乎如出一辙的没有感情沟通，缺乏信任 and 了解，孤独、苦闷、猜忌，导致了马贡多狭隘、落后、保守直至没落。

于是，书中结尾是：那个长猪尾巴的男孩，也就是布恩迪亚家族的第七代继承人，他刚出生就被一群蚂蚁吃掉。

孤独是需要反省的。

读完书本，掩卷深思。

《百年孤独》的作者加西亚·马尔克斯著书的涵义无疑是深远的：他是要通过布恩迪亚家族7代人充满神秘色彩的坎坷经历来反映哥伦比亚乃至拉丁美洲的历史演变和社会现实，要求读者思考造成马贡多百年孤独的原因，从而去寻找摆脱命运摆弄的正确途径。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无论是文章架构，还是内容选择；无论是叙述方式；还是表现手法；无论是典故引用，还是故事编排，无不采用其极，令人匪夷所思。

内容庞杂，人物众多，情节曲折离奇，再加上神话故事、宗教典故、民间传说以及作家独创的从未来的角度来回忆过去的新颖倒叙手法等等，可谓是眼花缭乱。

作者的匠心独运，文章的跌荡起伏，俨然是对读者最大挑衅。

在不可思议的奇迹中，在现实交错的生活里，在血淋淋的现实中，在荒诞不经的传说中，使读者体会到最深刻的人性和最令人震惊的情感，进而理解孤独的本义，理解《百年孤独》的奇特。

孤独是需要摒弃的。

“变现实为幻想而又不失其真”，是魔幻现实主义创作原则。

对照《百年孤独》的现实与背景，我们不难发现历史总是惊人的相似。

由此，我们想起了晚清闭关锁国以至惨遭蹂躏的结局和新中国三十年改革开放而重新崛起的历程。

《百年孤独》的作者加西亚·马尔克斯在完成巨著后曾有一个夙愿：希望一百年孤独的历史永远消失并再也不会出现。

但愿，作者的苦心和夙愿梦想成真。

《百年孤独》是我比较喜欢的外国小说之一，我在读这本书的时候和读其它书都很明显的不同，这可能就是本书的特点之一吧。

这本书的不同之处就是全书几乎没有任何向上的积极气息，有的只是孤独和颓废。

“不管走到哪，都要永远记住：过去是虚假的，往事时不能返回的，每一个消逝的春天都一去不复返了。

最狂热、最坚贞的爱情也只是过眼云烟”坦白地讲，这部30万字的《百年孤独》，很好看，你会时而放声大笑，时而眉头紧锁，当时重复率最高的表情是“瞪大的双眼”因为据说

本书是公认的魔幻现实主义文学最具代表性的作品。

《百年孤独》，却缺乏这种积极的精神，只有偶尔几个积极的人物，比如活了115-120岁的乌苏娜，他一直活到十七章(本书一共才20章)，那个时候他的曾曾孙子都出世。

总的来说本书的基调还是黑色的，结尾那句话“遭受百年孤独的家庭，注定不会在大地上第二次出现了”我的理解与书中的简介不同，书前面的简介说这句话代表的是积极，黑暗总会过去，光明即将来临。

我却觉得这句话是为这个悲剧魔幻的家族100年的孤独历史画上句号。

并不预示着以后的家庭就不孤独，而孤独其实是挥之不去的，谁也逃不掉的。

书中的人物都是孤独的，但每个人面对的方式有所不同。

奥雷连诺上校采取的方式是战争，永无休止的战争来排遣孤独，但战争只让他更加寂寞。

梅梅用的是爱情，可惜他的爱情不被母亲允许，寂寞也就依然如影相随。

看《百年孤独》我一直在思索一个问题，这个家族为什么是孤独的。

我想来想去都貌似找不到答案，或许是因为代沟，或许是与世隔绝，还是说作者根本就不想说原因，只是表达一种状态？都像，又都貌似不对，这个问题仍然在困扰我，希望朋友们看了之后大家讨论讨论。

这本书在我看来真的是很不错，其中反映出的人生常态和人

情世故，以及对人的本质的研究，作者都可以说是十分透彻的，透彻的让人感到有一丝害怕的感觉，这就是书的杀伤了！

“若干年以后，面对行刑队，奥雷良诺·布恩地亚上校将会想起，他父亲带他去见识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加西亚·马尔克斯在魔幻现实主义代表作《百年孤独》的开篇这样写道。

布恩地亚上校的记忆犹如一滴墨水坠落在宣纸上，无法停止地渲染开来。

恰如《百年孤独》这个题目给人的感觉一样，开篇这段话，马尔克斯将时间和空间拉长延展，给读者以脱离现实时间的魔幻般的感受。

1965年马尔克斯开始创作《百年孤独》，1967年6月29日小说发表。

1982年诺贝尔文学奖授予马尔克斯。

写读后感题目篇三

假期里读了曹禺先生的《雷雨》，我竟坠入那个雨横风狂的夜晚。

《雷雨》描写了一个大家庭的崩溃，四凤、周萍、周冲都死了，鲁妈痴了、繁漪傻了。曹禺先生曾说：“《雷雨》的主题不是以道德败坏和乱luan伦为主题的，也不是写因果报应，《雷雨》写的是一种情绪，是情绪的发酵、情绪的汹涌推动着，我诽谤中国的家庭和社会。”

读罢《雷雨》我觉得剧中每个人都是人性的悲剧体现。《雷雨》中的人物都试图主宰自己的命运，把自己那根命运的准

绳握在手里。可命运多舛，把那根准绳握得越紧，就被它勒得越痛。“他们怎样盲目地争夺着，泥鳅似的在情感的火坑里打着昏迷的滚，尽心尽力来拯救自己，而不知千万仞的深渊在眼前张着巨大的口。他们正如一匹跌在沼泽里的羸马，愈挣扎愈深沉地陷落在泥沼里。”在《雷雨》中，宇宙像一口残酷的井，落在里面，怎样呼号也逃脱不掉这黑暗的坑。我想也正是这样的命运，铸就了剧中的人。

繁漪是剧中令我印象最深的，我想她也是曹禺笔下最具“雷雨”性格的吧。她是个受过高等教育的女性，她的思想和自由意识具有超强的前瞻性，她轰轰烈烈地爱，她刻骨铭心地恨，她独立又向往真诚的爱，她说：“我不后悔，我向来做事没有后悔过。”她敢于对自己的行为负责，她对生活与爱情的热烈渴望与执着追求，使她像天使般耀眼，可是当爱恼羞成恨，倔强变成疯狂，她把对社会的不满变成强烈的报复，以致最后把自己和周遭的人都推向了深渊，但《雷雨》中我觉得繁漪也是最真切的，她是值得我怜悯甚至尊敬的。在那个年代，我想像繁漪这样的女人不仅活在《雷雨》中，更是真真实实地生活在那个年代的社会，她们是否会像繁漪一样反抗挣扎，我不知，那样的年代，那样的思想压迫下，女人注定是悲剧，人注定是悲剧。

有人看完《雷雨》会感慨“命运弄人”，认为命运就是天意，但我不太赞同，我认为雷雨的意义决不是要人们相信有一个叫“命运”的外在的主宰力量在制造人间悲剧，我想悲剧的源头就是他们生存的本身。

写读后感题目篇四

最近我看了许多二战将领的传记，其中我最爱看的一本就是《朱可夫》。

朱可夫出生于一八九六年，他的出身清贫，只上了三年学，

家里就没了钱，于是他十岁时就去舅舅的皮毛作坊工作挣钱。他不怕吃苦，还用空闲时间抓紧读书，并参加了全市的中学考试，获得了良好的成绩。一战爆发，他在自己的祖国—苏联参了军，因为他的军事才华，他从普通士兵晋升到了元帅，最终成为一代名将。他足智多谋。一九三九年，日军、在哈勒欣河地区进行武装挑衅，远东形势岌岌可危。朱可夫把坦克的消声器拆了，日军以为朱可夫在虚张声势，边放松了警惕，他乘机发起进攻，以一万两千人打败了敌人三万八千人。朱可夫不计较个人得失，把国家的利益放到首位。二战爆发后，德国进攻苏联，朱可夫和苏联最高统帅斯大林在是否放弃基辅问题上发生了争执，朱可夫不怕被撤职，说出了自己正确的判断。后来斯大林知道自己错了，也重视了朱可夫，朱可夫便成了“救火队员”，哪里紧急就去哪里。从列宁格勒到莫斯科，从莫斯科到斯大林格勒，从斯大林格勒到库尔斯克，从库尔斯克到柏林，一路胜利。更重要的是，他是为保卫自己的祖国而战，他发誓要把法西斯侵略者永远赶出苏联，他做到了。

他成为了苏联最杰出的统帅。我很敬佩朱可夫。

写读后感题目篇五

学习了《圆明园的毁灭》这篇课文后，我的心中一直激荡着一个声音——“落后就要吃亏”！这篇文章主要写了圆明园不但建筑宏伟，还瑰丽多姿。有热闹的买卖街，也有山乡村野的秀丽风光！而且圆明园中还收藏着无数的瑰宝。

可是，正因为圆明园中收藏着无数的瑰宝，所以，在1860年10月6日，英法联军侵入北京，闯入圆明园，他们把凡是能拿走的东西统统掠走；实在拿不动的就肆意毁坏。为了销毁罪恶的证据，10月18日和19日，3000多名侵略者奉命在园内放火，大火连烧了3天，这座举世闻名的皇家园林，这座当时世界上最大的博物馆、艺术殿堂就这样在几天之内化成了一片

灰烬。

读了这篇课文，我又在电脑上查找了圆明园的图片，当我看到那横七竖八残留的石柱时，觉得它们仿佛在哭泣，在向我诉说着当年英法联军毁灭它们的情形。想到那情景，我的心中就不由得燃烧起满腔怒火。我想：圆明园的毁灭都是因为清政府的腐化无能，才使英法联军闯进圆明园，把它毁灭了。所以，我们要“勿忘国耻，振兴中华”！

周恩来总理曾经说过一句话：为中华之崛起而读书！我们要学习文化知识，赶上并超过别人。我们要有抱负，不要不如别人，这样才能振兴中华！

他，用百折不挠的毅力战胜了病魔，延长生命坚强地活着；他，克服疾病带来得重重困难，顽强地工作取得了很大的成就。他是谁，他就是感向命运挑战的霍金。

霍金，一个21岁就患上了萎缩性脊髓侧索硬化症的人。脚不行了，手不行了，嘴也不行了，走路、吃饭、说话都由别人或机器帮忙。正是这种逆境，霍金成了伟大的天体物理学家，以他的成就征服了全世界，也以他顽强搏斗的精神震惊了所有人。

不正是这样吗？逆境让霍金与咄咄逼人的病魔斗争，逆境让霍金决心让生命留下一点辉煌，也是逆境，让霍金对科学执着。

又有多少这样的英雄，不是在逆境中奋勇拼搏的呢？

贝多芬在双耳基本失聪的情况下，写下了《英雄》《命运》等振奋人心的音乐。也是逆境，让贝多芬在音乐史上起了继往开来的巨大作用，他集古典派之达成，开浪漫派的先河，就是逆境，让他获得“乐圣”的尊号。

一个个鲜明的例子，让我认识到了在逆境中更能使人成材，

更能使人认识到生命的意义，让人懂得生命的价值。

在逆境中，人会更加热爱科学，使人创造出卓越的成就。

逆境，确实是培养人才的最佳环境。

生活就像一架钢琴，有的人在键盘上弹奏出了春天的希望，夏天的绿荫，秋天的收获，冬天的喜悦，有的人却弹奏出了春天的寂寞，夏天的焦灼，秋天的哀愁，冬天的悲凉。琴音如何，全取决于弹奏者对待生活的态度。

而海伦她虽然在生了一场重病之后，双目失明，双耳失聪，正因为有了家庭教师安妮·沙利文，海伦才对生活又充满了信心。

1900年，海伦，一个生活在盲聋哑世界的人，竟然，以优异的成绩毕业于哈佛大学拉德克利夫女子学院。她一生写了14部著作，被美国评选为20世纪美国十大英雄偶像。时隔100多年，当我们穿过悠长的时光隧道，回眸，凝视这位度过87年无声的弱女子，我们不由的惊叹：生命是如此伟大。

这让我认识到：一个人能不能取得成就，不在于条件的`好坏，而在于有没有奋斗的精神。平时，有些人总以条件差呀，困难多呀，作为没有取得成就的理由。

保尔，一个响亮的名字，一个工人阶级的代表，无产阶级的象征，共产主义的无价之宝……时时刻刻都在于资产阶级作斗争。

保尔一生十分贫苦，他小时只上了几年学，就没钱上学了，只好帮别人洗家什。就这样，保尔来到了社会最低层。在这里，一阵阵泥坑的潮起与腐烂的臭味正向这个寻求新鲜事物

的孩子扑来。在这里保尔认识到了当时社会的腐化和资产阶级的鱼肉百姓。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为他以后积极加入波兰共产党(布尔什维克)坚定了信心。

十五岁的保尔认识了波兰共产党(布尔什维克)党员水兵朱赫来以及对他关心的冬妮娅和她的朋友。水兵朱赫来，让他认识了布尔什维克的意义和布尔什维克的顽强精神。而冬妮娅的朋友：维克多，苏哈里科，反映出了当时资产阶级的奢侈，腐化。冬妮娅又展现了资产阶级的一生，显示了由无产阶级变成资产阶级的过程。

加入了共青团的保尔意志坚强，他受伤多次，又多次重新归队，掉队是他最害怕的事，他反对资产阶级，为了表明决心，甚至与自己最爱的冬妮娅分了手。几年后，他加入波兰共产党(布尔什维克)，他不幸全身瘫痪，但他不灰心，用新的武器砸破了铁环，摆脱束缚。

而我不是这样，我一遇到困难就立刻退缩，比如：我学骑车，我怎么也上不了板，差一点还跌了下来，我便立刻不骑了，以后我要学习保尔遇到困难不退缩，勇敢前进，顽强拼搏。

保尔把毕生的心血都献给了共产主义事业，他勇敢顽强的精神令我敬佩。

科学，是一个既新奇又深奥的知识；科学是一个可以创造辉煌的事物。

读完这本书，书中的科学知识非常吸引我的眼球，还有一些科学小制作更是让人惊叹不已，最让我值得称赞的是他们发现探索科学的精神。他们每个人对事物都能进行仔细地观察，从而发现科学的奥秘。

科学在身边无处不在。三年级语文课文《果园机器人》一文，讲述了果园机器人的特色。例如：它肚里的电池非常特殊，

只要吃下水果，就能不停的工作，大大减少了农夫为果园机器人充电的力气，从而达到高效率工作。

一天，我在家门口看见一团黑黑的东西和一个绿绿的、长长的东西，我手忙脚乱地跑回家里拿放大镜，我一看，傻了眼，原来，一只毛毛虫在向一群蚂蚁打架呢！我想：蚂蚁这么小，能斗赢它吗？过了一会儿，几只硕大的蚂蚁爬到了它的身上，一口咬住了它，它尽管奋力挣扎，但还是被蚂蚁咬死了。因为蚂蚁齐心协力，所以最终取得了胜利。蚂蚁怎么召唤同伴？带着这个疑问，我开始仔细观察蚂蚁的全身。发现它头上有一对小黑点，我想：这个是什么？我经过上网查看，才知道这对小黑点是蚂蚁的触角，它可以用来传递信息，蚂蚁就是这样传递信息的。

科学给予了我不少乐趣，从今以后，我要认真学习，仔细观察自己身边的点点滴滴，积累自己的科学知识，创造自己的科学制作。

写读后感题目篇六

《爱的教育》这本书是一部传播世界各地的名著，它是以日记的方式来写的，虽然每篇的篇幅不长，但都有一个感人的小故事。“爱”是多麼闪亮，多麼令人宠爱的字。人们追求爱，也希望能拥有爱，爱能使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变得更好！我们要完全拥有它，必需去空虚它，让我们携手，共创出人世最奇妙的爱。这本书里也正是想表达这一点。

读《爱的教育》，我走进了安利柯的生活，目击了怎样学习，生活，怎样去爱。我觉得安利柯是个孝敬的孩子，也是个仁慈的孩子。他天真、生动、好动，我发如今他生活的四周有许多关心他的好冤家，时常鼓舞他，抚慰他，所以他才可以顺利生长。

在这本书里，我最喜欢的是《卖炭者与绅士》这一节写了一个父亲对他儿子诺皮斯的爱。诺皮斯骂培谛的父亲是个“叫花子”，诺皮斯的父亲晓得后，非要诺皮斯向培谛和他父亲道歉，虽然培谛的父亲一再回绝，可诺皮斯的父亲还是坚持要让诺皮斯道歉。从这里可以晓得，诺皮斯的父亲是一个多麽耿直的人啊，他用他的爱来陶冶他的儿子，让他的儿子也变成一个关怀他人、不取笑别人的人。

我看完这本书领会到同窗之间的关爱和照顾，我也从中晓得教师对同窗的关爱和教诲。这让我想起了我的教师们，他们对我很好，就像安利柯的班导师一样慈祥、温顺、用心的在教诲我们，关怀我们！读这些故事真是让本人收获颇丰，我想我们也应该以身作则，在学校、家庭中学习这种关爱别人，用本人的爱来陶冶他人，让爱在人们心中永驻。

写读后感题目篇七

在这美丽的世间“爱”究竟是什么？在这本书里爱又是怎样去体现的呢？它又带给了我们什么教育的结晶呢？当我第一次听到这个书名时，这些问题便如潮水般向我涌来。带着这些未知的疑问我走进了《爱的教育》去探求我想要的答案。

这是一本以日记形式撰写的小说，书里的每一个故事虽然比较短小，但是每一个个小故事都讲述着那父母与孩子间美好的爱、那老师与学生的感情、那朋友之间的纯真友谊……这一切的一切永远都离不开一个字——爱。

我把这本书捧在手上，在阳光温暖的陪伴下打开了这本书，一页一页的仔细阅读起来。刚刚开始读它的时候，没有什么感觉，书里的每一个字每一个句子都是那么的频繁，才读了几篇我就有些厌倦了，也许因为它是名著我才肯继续读下去。

谁知我越读越着迷，越读越感动，也许这就是“爱”的魔力

吧，这一篇篇虽然语句普通，但是内涵深刻的故事，是让我从心底说出的赞叹，赞叹故事中人与人之间那美好的“爱”，赞叹作者能写出一本这样棒的一本书，真是让我刻骨铭心。

在这所有的故事中让我记忆最深的`是一个名叫“栖身”的故事。它讲述的是小说的主人安利柯和他的姐姐无意中得知他们的爸爸妈妈最近没钱了，我本以为他们只会用要父母一些钱，没有想到他们竟然什么都不要了，衣服，零花钱，文具，日用品……能不要的不要，能少要少要。

这还不够，他们尽量找出东西来换钱，给家长尽量减轻家庭负担。

读到这，我心里便很不是滋味，同样是小学生，同样有着一颗爱父母的心，我为何就很少想过钱这个问题。

现在的孩子家家都有钱，可是却很少有想一想假设家里没钱了时怎么办，也许想也会想，可是也不会像他们一样这样的省吃俭用去得钱。

我真佩服他们啊！这只是父母与孩子间美好的爱而已。

还有很多故事是讲述朋友与师生间的爱和人與人之间的爱的故事。让我受益匪浅！

读完这本书，我花费了很多时间，但是我却一点也不后悔，因为它使我懂得了许多道理，爱就像花蜜，蜜蜂不能缺少它，正如我们不能缺少爱一样。只要我们热爱生活，关爱他人，世界就将因为爱而变得更美好！

寒假，为了增强意志，更加有计划、有信心地学习，妈妈给我带回一本《哈佛女孩刘亦婷》。刚看到这本书的时候，我就知道它的分量。

这本书讲述刘亦婷18年以来为了自己的梦想付出的努力以及她申请到哈佛大学读书的故事，这期间，有老师对她的鼓励，同学对她的关心，父母对她的教诲，当然还有她自己付出的汗水。

刚刚听到这些话时，我非常兴奋，以为自己也会考上哈佛大学，但是接下来的沉思，让我冷静下来：要想考上哈佛大学，就要像刘亦婷姐姐那样，从小养成有毅力，有责任心，会关心别人，同情别人等等很多好习惯。可相比之下，我却差很多。

刘亦婷姐姐遇到失败挫折时，总会端正自己的心态，不气馁。对，我也要像亦婷姐姐一样，永不服输！以前，只要我考试考得不好，就会有一种挫败的感觉，心情像霜打的茄子——蔫了。但如果是现在，我绝对不会那样，我会分析错误的原因，避免下次再犯。

此外，刘亦婷姐姐做事情有计划，有“通盘考虑，统筹安排”、“以分钟为时间标准”的时间观念值得我们学习。可我呢？做的还远远不够。

我想：刘亦婷姐姐能考上哈佛大学，完全是靠她自己的努力和汗水。哈佛，就像金字塔的塔尖，散发着金色的光芒。能考上哈佛大学的人是极少的也是幸运的。

写读后感题目篇八

雷锋的故事读后感题目就是为大家整理的雷锋的故事读后感，欢迎大家阅读！

雷锋在旧社会中饱受折磨，成了无依无靠的孤儿，然而党收留了他，他认为党是自己的父母，然而他在1962年8月15日牺牲在了自己的工作岗位上。

我读完了雷锋的故事，感慨万千，不免为雷锋感到一些不公平，为什么让他这个人民心中的好榜样受这样的苦呢？可是既然命运已经如此安排，也只能为此惋惜。

但是他那视人民为亲人，视党为父母的精神令我感动极了。

雷锋七岁就开始上山干活，都是吃了这顿没下顿，雷锋的处境与我们相比实在差太多了。

我们丰衣足食，有时候还挑东捡西，为此我不禁感到万分惭愧。

雷锋的“钉子精神”我十分佩服。

他在工作上已经十分忙碌了，却还有时间去读书，虽然只有几分钟，他依然不放过这一丁点的时间，抓起书本来学习。

俗话说“滴水穿石”，雷锋挤出时间来读书，日积月累，学到了很多知识。

而我呢？有时间先玩再说，玩够了才想到去学习。

“雷锋出差一千里，好事做了一火车。”这是人们嘴里常念的一句话，他那做好事不留名的精神受到了毛主席的赞扬。

看了这些故事使我深受启发，也加入了学习雷锋的行动。

一次我进铁门，“啪”的一声铁门重重地关上了，后面一个手提着菜的阿姨只能按门铃了，我立马冲上前去为她开了门，那阿姨还十分有礼貌地说了一句谢谢，我回了一句不用谢。

这虽然是件小事，不过积善成德！总有一天我会积小善成大德。

自从看了雷锋的故事后，它一直感动着我。

雷锋是个充满爱心、乐于助人的人。

他把为人民服务当作他的生活习惯，经常在工作、生活中体现，他见到生活困难的人，就竭尽所能帮助他人。

雷锋做好事，对他来说很平常，他去外地执行任务，中途坐火车他还一个劲地做好事，所以“雷锋出差一千里，好事做了一火车”的佳话就这样在人群中传开了。

雷锋还是个工作认真，学习刻苦的人，他说：“我是一颗螺丝钉，党把我拧在哪里就在哪里起作用。”没错，雷锋说到做到。

党把他分配到哪里，他就在哪里努力做自己的工作。

做完工作，他还会去帮助别人做。

当晚上别人休息时，他就努力学习。

工作之余，他又挤出时间来读书，丰富自己的知识。

雷锋还很虚心接受别人提出来的意见，他也认真对待别人给他的批评。

有一次，他开着推土机把一条小名铁道撞坏了，教雷锋开推土机的李师傅把雷锋批评了一顿。

这可是雷锋第一次开车出事故，好是他第一次挨批评呀！但他没有灰心丧气，接受了李师傅的批评教育，并利用休息时间把铁道修好。

“学习雷锋好榜样，忠于革命忠于党”这首《学习雷锋好榜样》的歌曲，大家一定都听过。

世上有许多关于雷锋的故事，它都在告诉我们要学习雷锋。

雷锋是我们的榜样，但我们并不是去学他不顾生命抢救国家财产，而是去学习他那舍己为人、为人民服务的精神，长大了才能成为国家的有用之才。

别再犹豫了，伸出你的援助之手，学习雷锋好榜样，去帮助那些需要帮助的人吧！

这个寒假，我阅读了《雷锋的故事》这本书。

这本书一共有二十七章，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第十六章，我给大家介绍一下吧。

第十六章的名字叫‘甘当革命的“傻子”’，这一章主要讲述了一九六?年八、九月间，团政治处连续收到两封表扬雷锋的地方来信。

一封是抚顺市望花区和平人民公社来的；另一封是中共辽阳市委来的。

和平人民公社的信是感谢雷锋支援他们一百元钱的事，事情原来是这样的：在一个令人欢欣鼓舞的日子里，运输连驻地附近的人名群众敲锣打鼓，放着鞭炮热烈庆祝市人民公社成立，雷锋在街头上看到这种情形，他想：我作为一个人民战士，自己能为刚刚建立的公社做点什么能?想着想着他拿出自己省吃俭用一百元钱捐到了人民公社，说“：我在苦里生，甜里长，党和人民给了我一切，我要把一切都献给党，献给人民。”

雷锋的一生正如他说的那句名言一样，“人的生命是有限的，但是，为人民服务是无限的，我要把有限的生命，投入到无限的为人民服务之中去”！

写读后感题目篇九

看了题目，也许你会觉得很有趣，但历史上真的确有其事。在那个奸臣掌权，水深火热的时代，江湖上的行者只能“抱团取暖”；在那个官逼民反，国家内忧外患的时候，众好汉只能被逼上梁山。这就是《水浒传》故事背景。

在宋仁宗在位时期，发生了一场瘟疫，百姓死伤无数。宋仁宗派洪太尉去请张天师祈福。谁知，洪太尉反倒把压在青石板下的三十六天罡星和七十二地煞星放走了。而这一百零八颗星，正是后来梁山一百零八将的前世。这一百零八星会投胎到三十年后的凡间，为民除害。

《水浒传》讲述了以梁山好汉为中心的起义故事。梁山泊先是由王伦占着，大名鼎鼎的晁天王是在“智取生辰纲”后才上山的。凡是上了梁山的好汉都十分仗义。他们做事坚韧不拔，有勇有谋。比如在“智赚卢俊义”的时候，吴用打扮成一个算命的，给卢俊义写了首诗，并叫他往南走一千里。卢俊义在家人的反对下坚决地出发了。这首诗看上去没什么，但是把每句的第一个字连起来读就是：芦(卢)俊义反。官府以为他要造反，派人火速来捉拿他。卢俊义在路上走得越来越不对劲，便回家一看。不看不知道，一看吓一跳，官府在整个燕京都贴了通缉令捉拿他。原来是他妻子觉得卢俊义会连累她，就报了官，跟着一个庄客跑了。这时，梁山好汉来救了他，他迫于官府的追杀，只能上山落草为寇。这种“以退为进”法，成功地“拐到”了梁山泊最重要的头领之一。凡此种.种，我不由得地赞叹他们的智慧。

《水浒传》里，我最敬佩的人就是远近闻名的“及时雨”宋江。首先，宋江很孝顺，人称“孝义黑三郎”。虽然宋江的父亲曾为宋江当官的事情跟宋江断绝了父子关系，但宋江对父亲还是很孝顺。他父亲过世了，他还是赶回去守孝。其次，他为人很讲义气，几乎整个江湖上都流传这“宋公明”这个名字。而且，每当李逵赌得没钱时，宋江每次都毫不犹豫地

给他钱还债。他一心想着招安，反对邪恶，一生立下战功无数，最后却被朝廷里的小人害死了，结局令人唏嘘不已。

梁山众多好汉，各有各鲜明性格的特点，但他们有一个共同点是：劫富济贫、惩恶扬善。如果抓到的是好汉，就先为他松绑，劝他归降；如果实在不愿意归降，就会诚恳地送他下山，颇具江湖上“同是天涯沦落人”的侠义之情。但对于朝廷里那些搜刮民脂民膏的贪官污吏，梁山好汉是见一次打一次。

这本书深刻地反映了封建社会黑暗腐朽的一面。这本书内容精彩，如果你有兴趣的话，可以买回来细细品读。

写读后感题目篇十

旧中国，北平，老树昏鸦下，一个强壮朴实的小伙子，拉着一辆破人力车，眼中闪着希望的星光，迈着坚定的步子，朝着闪烁的幸福一路跑来……，没错，他就是祥子，老舍先生笔下的一个可爱又可悲的追梦人。

祥子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拉着车，穿梭于北平的大街小巷之中。为了拥有一辆属于自己的车，几年来他省吃俭用，比别人流更多的汗，终于用那宝贵的一百元买来了他人生中第一辆属于自己的车，这使他欢喜。但是老天却与他开了一个玩笑，他的车被士兵们强行夺去，也仍然改变不了他买车的信念。之后他拿虎妞的积蓄买了一辆，又因虎妞的死而被迫卖掉安葬虎妞。随着岁月的推移，一次次地打击使祥子变的贪婪奸诈。当年他买车的理想，早已随着他的变化而泯灭——祥子成为了一具没有灵魂的空壳。

祥子的一生，一路的风景。有明媚美好的开始，可最后是黑暗慵懶的结果。祥子通过自己的努力，一次次地去要创造美好，而又一次一次失败。他有着美好的信念、不懈的努力和兴奋的等待，希望的星光就像天上的繁星，绚烂多彩，神往又充满期待，近在眼前，却又远在天边。

老舍先生说：雨下给富人，也下给穷人；下给义人，也下给不义的人。其实，雨并不公道，因为下落在一个没有公道的世界上。经验是生活的肥料，有什么样的经验便变成什么样的人，在沙漠里养不出牡丹来。《骆驼祥子》最后一章，文中的一幕幕情景还是不断地在我的脑海中回闪，祥子从一个朴实善良的男子汉渐渐地成为一个彻头彻尾的“刺儿头”，这中间又经历了多少曲折。旧社会的黑暗不断地蚕食着光明，无声地改变着落寞者们的心灵，失去那个最初的自己。

读完《骆驼祥子》这本书，我喟然长叹，愈加珍惜今日之美好生活来之不易。幸福是奋斗出来的！新时代给了我们奋斗的良机和筑梦的空间，祥子那般的坎坷经历和凄惨结局一去不复返了。我们一定好好要珍惜如今的幸福生活，将祥子吃苦耐劳的精神注入到我们的学习之中，不忘初心，始终如一，好好学习，为创造美好的未来而努力奋进！希望的星光，美好的愿景，灿若繁星，照亮着我们，远在天边，又近在眼前！